

纯美的情感故事 + 炫彩的名家插画 = 华语青春阅读超级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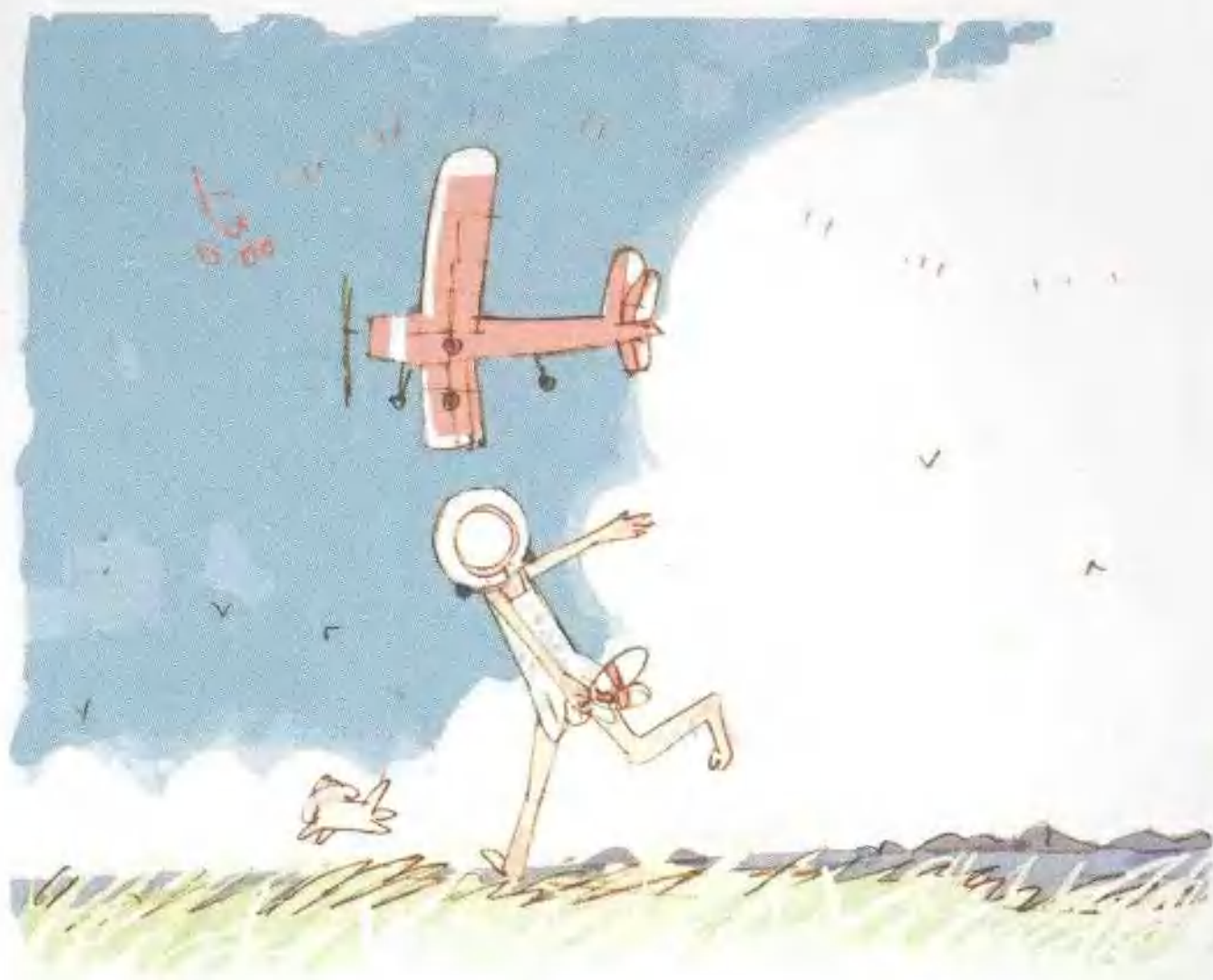
# 故事100

STORY 100  
便携精选本

第3辑 / RMB 5.80元

● 主题 焚花 ● 蔷薇花园 破障·东风 ● 梦幻之林 孤独是眼中钉





大海风。

海浪阳光，微风。

大海浪花，浪花。

大海，大海。

大海，一个夏天，大海，大海。

也许就是今天吧？

说不定就是现在吧？……

by 2011.2.2



ISBN 7-5318-1702-0



9 787531 817024

定价：17.40元（1-3册）

ISBN 7-5318-1702-0/J · 1703



# 一只蜗牛的爱情苦旅

葡萄架下，蜗牛们议论纷纷。昨天，大家暗恋的偶像孟依依同学对情郎说：“我不要你去摘天上的星星，我……只是想吃几粒葡萄耶！”情郎为难地说他做不到，两只蜗牛当时就闹翻了。大家认为，如果谁能真的摘下葡萄的话，说不定偶像会爱上他呢。可是，葡萄架那么高，谁能摘得到呢？况且，蜗牛的生命只有大约100天，即使摘到了，生命也到了尽头。

“也许，我能……”这时一只名叫青衫浪子的蜗牛爬过来，怯怯地说。

“哇塞，老兄，你不要这样搞笑好不好！”几只蜗牛同时笑翻，因为这只蜗牛长得一点也不帅，也不会甜言蜜语，拥有巨多Fans的孟依依同学怎会喜欢他？“可是，没有试过，又怎知我不能呢？”这只蜗牛说完，穿过目瞪口呆的蜗牛群，一步一步向葡萄藤爬去。

7天后，一位数学老师带着小学生春游，她问：“这根藤长约20米，这只蜗牛白天可以爬上去30厘米，晚上打盹儿又滑下10厘米，多久他才能吃到葡萄？”几个小学生挠挠头，谁也答不出。可是，聪明的蜗牛已经算出了。然而，答案让他无比郁闷！17天后，两只黄鹂飞过来，“喂，小

虫，葡萄成熟还早得很呢，你现在上来干嘛？”“不要笑，等我爬上它就成熟了！”蜗牛信心十足地回答。黄鹂笑得险些岔气。

第27天，两位美食家走过。“看，一只蜗牛！”一位嚷嚷。另一位则眼睛一亮：“哦，这种蜗牛肉质肥嫩，可以滚烧、醋腌、脆炸、生煎……”可怜的蜗牛听到，吓得一下子又摔回地面，正好落在孟依依同学身边。

孟依依同学高傲地扬起头：“拜托，别白费力气了好不好？即使你摘到了葡萄，我也不会爱你的！”她说完就走了。可是，这却激起了这只蜗牛的牛脾气。其实，他早明白，这根本就是一场绝望的爱情！

第97天，蜗牛终于爬到了葡萄架顶端。这时，他的生命只剩下最后一点儿时间。可是，他觉得，只要能摘到葡萄，就会实现自己一直追求的梦，还有什么比这更有价值和意义呢！于是，他忘却了疲劳和伤痛，带着坚定的信念继续奋力爬去。可是，他再次落到了地上，又回到了起点。当他睁开双眼，看到孟依依泪流满面地奋力爬过来……“幸福也许就在眼前，我也算真心地爱过。”他满足地闭上了眼睛。**STORY**

漫友文化  
出品

心动画藏  
第二弹

榛生说：

她画心间的爱与痛，忧伤和离别，  
美与留恋。  
她画得认真却下笔轻淡，  
她的每一笔都像最轻快的小鸟小心  
翼翼地飞过了天空。

STORY 100 心动画藏·第二弹



阿梗个人画集

# 橘涩水景

全新绘本灵感之作“女孩与衣橱”特别收录  
经典视界“超翅”、“爱丽丝的亲吻”全收录  
首次公开阿梗职业版画木刻画之心情写真  
阿梗的图画教室为您温情讲解  
著名青春校园作家榛生心中的阿梗专程收录

16开全彩  
超值珍藏  
仅售

28.8

\*所有相关信息以最终出版物为准

敬请期待  
心动画藏第三弹!!

ENO.个人画集《华盖之月》  
不日即将上市，敬请关注!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邮局0405信箱 漫友文化读者服务部  
邮编：510060 (会员享受85折优惠)  
查询电话：020-37617686  
详情请见漫友杂志广告或访问漫友网查询 | www.comidans.net |

# 焚花

张爱玲的盛世空城

请您寻出家传的霉绿斑斕的铜香炉，点上一炉沉香屑，听我说一段海上浮生的故事。您这一炉沉香屑点完了，我的故事也该讲完了。在故事的开端，赵珏，一个极普通的上海女子，中学时代就读于教会女中，几乎一个朋友也没有，除了恩娟。校园生活是封闭沉闷却又自得其乐之轻松。

长大后两人各奔前程。赵珏生活一团糟，因逃婚与父亲决裂后颠沛流离，到了美国只能以做些翻译工作糊口。丈夫宣望另结新欢独自回国，将她抛在异乡。而恩娟则嫁了富人，体面地移民华盛顿。

重逢叙当年，两人彼此境遇已大不同，各自不同生活立场让她们本该亲热的叙旧竟充满了猜疑和讥讽，再不见年少时的「同学少年都不贱，五陵裘马自轻肥。」这样的故事开端，就出现在那张爱玲女士的遗作《同学少年都不贱》中。这是一个未完成的故事，在她逝去之日即将到来时，我们试着让它继续。

赵珏房间的灯其实很微弱。

记不得宣望已离去多久了。家中空荡灰白的四壁刺激着她的神经，然而现在即使是添置一束花的色彩都是奢侈，因为最现实的贫穷。人到了沉沦堕落的时候就不会去寄希望于现在或将来，只是留下来舔自己的伤口，拿所谓的不幸换取同情。

实际上赵珏没什么人用来博同情，当一个人不愿意面对现实了，没现实去经历了，回忆成为仅剩的生活方式。

赵珏想起了小时候，读过的《红楼梦》和父亲随手扔在公馆里的大小报刊，曾经幻想做个作家写很多很多文章，她曾写道：“记者先生，我今年9岁，因为英文不够所以还没有进学堂，明年大约可以考四年级了。前天我看见副刊里的征稿启事；我想起我的日记所以寄给你看看……”9岁时开始投稿，赚的第一笔稿费有5块钱，她用这钱买了一支口红。

赵珏轻笑了一下，比起惨淡不堪的中年，童年确也是那么美好。

赵珏的日子越来越清苦，工作丢了后总觉得自己像只虫子，啃着宣望留下的老本儿，啃完了就死了。这无疑是悲哀的。那日在晨报上看到一个招聘翻译的启事，想都没想便去了。

面试的编辑是个傲慢的白人，名字长得很，翘着二郎腿的样子让人厌恶。她百无聊赖地看着编辑因扬起而逆光的镜片。这时“哐”一声，一个西装华贵的中国男人，突然闯了进来。他指着一本书对编辑怒吼：“这就是你们翻译出的东西吗？外国人怎么翻译得出中国味道！”身后还有一个素色洋装的女人，也是中国人，鼻子高挺。

编辑为这阵势手忙脚乱，赵珏却不失时机地微笑上前：“这位先生，可以让我为您翻译吗？我是中国人。”编辑亦赶忙道：“对对，韩先生，这是我们新来的翻译，资历高学问好！”

于是，赵珏顺利地做了那杂志社的翻译。同事都对她另眼相看，认为她不是从顶级学府毕业就是出身名门。赵珏轻蔑地笑笑，想来她也是出身名门的，那样抽鸦片讨小老婆早早成为生命空壳的父亲与崇尚西方生活自由独立难免缺了些温情的母亲，在那个时代的上海正是贵族的典型。





# 焚

张爱玲的盛世京城



然而，对于那样的繁华的记忆，最鲜明的却是小时候有一次春节，睡过了头误了放鞭炮。她躺在床上哭了又哭，不肯起来。后来被拉起来穿新鞋的时候还是哭——因为，即使穿上新鞋也赶不上了。

一星期后赵珏收到那位韩以同先生的来信，邀请到其府上共进午餐。

当日，韩夫人秦芹早早便在门口迎接，今天她换下洋装穿上淡紫色的旗袍，倒高贵了许多。两人进屋坐定饮了茶，赵珏便道：“韩夫人，韩先生呢？”脱口而出后却有些后悔——哪有进门便问夫人人家丈夫的道理。

秦芹却似轻松：“他去散步，去去就来。”秦芹是绝对聪明的人，她看得出赵珏的谨慎。

赵珏亦深明此理，她是有继母的人，中学时父母就已离婚。继母总是给她旧棉袍穿，那衣服穿着就像浑身长了冻疮，冬天过去了，却还留着冻疮的疤。小时候她只能在自己的涂鸦里描绘着盛大的时装表演。

“赵小姐，您先生呢？”

赵珏本不是个脆弱的人，然而大概是久了无人倾诉吧，竟半带哽咽地将宣望的事原原本本说了出来。秦芹专心听着，末了她便道：



“赵小姐，其实一开始我便知道你是个聪明人，所以拿你当朋友看。有些话当讲不当讲我也说了。我和以同刚到美国的时候处处受人欺负，一次次也都这么熬了过来。也许我们幼时便知道处世艰辛吧，所以遇到风浪时彼此懂得怎样依靠。令夫与您都是大户人家出身。再怎么，上流社会的复杂交际都是毒药，所以你们虽是那个阶级的先觉者却也无法接受不安逸的生活。对么？”

秦芹的一大番话确把赵珏吓了一跳，心里好像被掏空一般，空荡荡却是热切的。她本是讨厌痴情的女人。兴许是父母不幸婚姻的影响，她曾在中学的毕业调查表的“最恨”一栏中，赫然填着“一个

天才的女子忽然出嫁了！”

——没想到自己竟也沦落至此般地步。

记得宣望第一次去拜访她，也是被她吃了闭门羹的。只得了一个通报姓名的机会，从门洞里递进了一小纸条，不想说这纸条上写了什么内容，总之她在第二天便回访了他。

爱恋最炽热的时候，一贯高傲的她说：“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痴情的女人最是憨傻，一步步走向悬崖却浑然不知。当她突然发现宣望的不忠，她便也同母亲一般坠入了预设好的不幸。

韩以同的回来无疑像一颗灵丹妙药，释怀了有些伤感的气氛。通过这次深谈，赵珏的心情好了很多，她打心里感激这对夫妇。

接到宣望的第二封信是三年后，他说自己在台湾过得很好，希望赵珏能另外建立一个家庭，美满地生活下去。若不是这离前一封整三年的信，赵珏绝对会就这样生活下去——他这

是什么意思？挑衅还是怜悯？明明是他的不是，难不成还要自己讨好他对他说多谢你的好意？

赵珏是无法接受的。

第二天是周末，赵珏照常到韩家玩。正巧一个小型的作家聚会邀请韩以同夫妇参加，秦芹有事外出便麻烦赵珏代做韩以同的女伴。

说是聚会，却是个接近舞会的场合。那天晚上他们遇到了一个约莫五六十岁的白人男子，韩以同的好友，剧作家尼生。赵珏和他跳了一支舞，很有些好感。回家路上，她笑着对韩以同道：“尼生亲切得就像一个父亲。”

然而事情并非她想得那么简单，尼生后来几次刻意的登门到访让她不禁浮想联翩：他该不会是看上自己了吧？她只当是自己多心。然而，一次去韩家度周末时，尼生竟提出了求婚。

“赵小姐，”尼生脸红到了耳根，“请你跟我结婚吧！”

“你不是说你认为两个人的结合不在乎年龄与国籍么？”尼生国语不流利，听起来倒有些可笑。

“可我……”赵珏终归还是逃了。自己对尼生大概除了亲切也多少有些爱恋的，自己是口口声声不在乎年龄国界……因为宣望，她几乎抛弃了爱情，而今这一切重新向她袭来她觉得难以承受。她不能答应，她告诫

自己。

第二天她请了假。脑子里空晃晃的什么也没有却又像有很多东西。下午尼生来了，提着赵珏喜欢的水果。

“我为昨天的莽撞向你道歉！如果你真的无法接受，我愿意选择放弃。”几分钟的沉寂后尼生站起来准备离开。赵珏想要挽留，终没开口。

“当当！”是对面教堂的钟声，急而快。两人跑上阳台，只见隔街的大楼起了火，烧红了天空的一角。赵珏的公寓在老区，除了教堂几乎都是木结构，火势若得不到控制很快就会蔓延到这里。

“快走！”尼生大叫。

“不行，我的稿子还在书房里！”

“不要管稿子了，跟我走！”尼生拉住赵珏就要往外跑。赵珏甩开他的手：“我想留下！”她明白要赌的不仅是大火，但其他的其实连她自己都说不清。

“好吧。”尼生站到她身前。赵珏抬头看他，这个比自己高一头大一轮的美国男人竟突然那样的伟岸。

一分钟后钟声慢了下来，两人都松了一口气。

“尼生先生，您愿意跟我结婚吗？”

在这动荡的世界里，钱财、地产、天长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靠

得住的只有她腔子里的这口气，还有在她身边的这个人。他们把彼此看得透明透亮，仅仅是一刹那的彻底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活个十年八年。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

一个月后，赵珏和尼生在韩以同夫妇的见证下结为夫妻。那之前的三天，赵珏分别给她呆不下去的上海老家、总比自己高出一头的好友恩娟以及抛弃了自己的前夫宣望去了信。她明白这多少有些报复性质，然而她更

愿意相信这是为自己浑浑噩噩的前半生画上句点。

赵珏不禁联想到听见肯尼迪总统遇刺的消息那天。午后一时左右在无线电上听到总统中弹，两三点钟才又报道总统已死。她正在水槽上洗盘碗，脑子里听见自己的声音在说：

“肯尼迪死了。我还活着，即使不过在洗碗。”

是最原始的安慰。是一只粗糙的手的抚慰，有点隔靴搔痒，觉都不觉得。但还是到心里去，因为是真话。

“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虱子。”那是很多年以前，她17岁时写下的。**STORY**

## 张爱玲

生于上海。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重要的

的作家之一，代表作有小说《金锁记》、《倾城之恋》、《半生缘》等。

家世显赫，曾外祖父李鸿章，祖父张佩伦皆是清朝重臣。父亲是典型的遗少，母亲则是留过洋的新女性。然而，诞生于钟鸣鼎食之家，对她来说，却并没有想像中的幸福。

1943年到1945年是其人生中最喧闹的时代，那时她以绝佳的才情和特立独行的性格作风蜚声上海滩。23岁与胡兰成结婚，抗战胜利后与另结新欢的胡分手。1955年旅居美国，与剧作家赖雅结婚。11年后，瘫痪的丈夫去世，遂过起与世隔绝的生活。1995年中秋，被发现老死于美国洛杉矶公寓。

有人说：“只有张爱玲才可以同时承受恼人的喧闹与极度的孤寂。”

有人说：“她要的就是没有一朵花，没有一瓣眼泪送她退场，一个世纪的喧嚣华丽风流云散的寓言。”



▲童年的张爱玲

# 爱上一种华而不实

这世上有那么多人，可是他们不能陪着你回家。

—— 张爱玲

21世纪的今天，  
距离她离去的日子已有近十年。  
但我们依然在读她，  
甚至用我们的人生重写着她的故事。



第一次遇见苏末的时候浅浅正要回家。她伸出脚尖踢着一颗并不存在的小石子，心事重重，最后头也不抬地撞上了电线杆。左额头一阵钝痛袭来，却听到背后低沉的笑。怒气冲冲地瞪过去，就看到苏末分得很开的两眼里潇潇的笑，倒是没些许戏谑的意思。浅浅摸摸额头，大抵觉得也有点可笑，咧开嘴巴傻乎乎地露出两只虎牙。

粘乎乎的天就在那时下雨，打得梧桐叶子哗啦啦地响，苏末伸手拉住浅浅就跑。到苏末的公寓时两人头发全都湿湿地贴在脑门。苏末用滴着小水珠的手指戳戳浅浅的脑门：

“小囡老皱着眉头做什么？”

小囡皱着眉是因为在家里不顺气。为了高考报志愿的事，天天和母亲吵。母亲希望她留在上海学医，外头说起来面上有光，也不枉她一人辛辛苦苦把女儿拉扯大。她本人却想去报外地旅游专业，想流浪。两人就像坏了的盗版光盘，一到某个地方就啊啊地卡壳。

苏末漫不经心听着，忽然站起身：“吃蛋糕不？”

又甜又腻的提拉米苏铺着厚厚的苦可可，浅浅慢慢吃着一边仔细打量她，奇怪为什么爱吃这么甜腻食物的人居然还能如此瘦削，宽大的衣服下面透出硬硬的骨骼。脸算不得美，但耐看，特别是她的眼中不经意流露出洞察世情的厌倦。

后来，浅浅常借口上晚自习放学就往苏末家钻。母亲自离异后，这辈子就算是完了，青春、热情、希望都浪费掉了，女儿已是她惟一可以抓住的前景。而在浅浅却认为她是在母亲的期望中窒息。她爱张爱玲的小说，爱光鲜玩意，总之母亲反对的一切华而不实的东西她都爱。而苏末则正是那样一个世界的人。

苏末告诉她如何用CD的185号粉红指甲油和白指甲油来做法式指甲，苏末喜欢用KENZO竹子男用香水，苏末拍摄那些被时光慢慢腐蚀矗立荒野的古城废墟然后写些性灵的文字。而且苏末拿她当大人看待，所以才会跟自己讲她清瘦而洁净的男人。

男人叫森，他们的相识恰如张爱玲所说：“于千万人之后遇见你所遇见的人，在时间的无涯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

只是有那么一点，森那时已婚，苏末讲到这里吐出一个完美的烟圈，然后狠狠把剩下的Mild Seven拦腰碾死，然后露出一个疲倦的微笑。他们整天整天地呆在公寓里，他亲自下厨给她弄吃的，她喜欢跟进厨房看他忙碌，看他如何利落细腻地给嫩姜刮皮切碎，那是为了给她做火腿鱼圆砂锅。入口细嫩如豆腐，入齿才知道弹性十足，一小丛碧绿的娃娃菜浮动在砂锅中央。这时苏末就会乖乖地回到客厅铺台布放碗筷，和他在一起的这





破

障

东

风

就像长爷爷的晦涩，

东风破的调子是带着婉转的姿态，

失去的，就不会回来的，



去年的这个时候同队的小兵阿苏告诉我，他在很远的江南有一个女孩子在等他，他说到那个女孩子的时候，眼睛是会发亮，是像星光一样的明亮，明亮，并且闪烁。

阿苏姓苏，我也是姓苏，我是一个叫苏颜的女孩子，我在父亲的军中，早早地成为了一个会杀人会打架会绣花会弹琵琶的奇怪女子。

而阿苏，他只是一个小兵，并且害羞，说话的声音是犹犹豫豫的。

苏，我很怕，我很怕看到别人的眼睛。

我记得我跟他第一次见面的时候，那时候我弄来了小哥哥的便装，把自己打扮成男孩子的模样，和看着马匹的阿苏一起坐在马厩的干净草堆上聊天。

我说，阿苏你是哪里的？

他说，江南，很美的地方，像你们这种北方人定没去过，我告诉你吧，那里啊……

他说，在那里有一个女孩子在等我，等这次的战事一结束我就可以回去了，然后我们可以成亲，可以永远地在一起。

他说，她辫子很长，脸是水桃色的。

夜晚，风来了，我在睡意渐浓的时

候，感到小哥哥颇为我盖上他的被子了，他用有着茧的手轻轻地拍着我的脸，也许还会给我一个很美好的笑，我的小小哥哥，他不是我的亲哥哥，却总是对我那么好，在湿漉漉的心里，他是挺拔的树，他是明媚的阳光。“小小哥哥，你要到哪里去？”不由自主就脱口而出，睡梦中喃喃含糊的声音。

“喔，外面要下雨了，我去看看守夜士兵的防卫做得怎样。你乖乖地睡吧。”我听到呼啸而过的风声，“我陪你去……”立刻睁开了眼睛，眨巴眨巴地借着微弱的烛光看他的脸，一半是阴影一半是昏黄，我的小小哥哥好看极了。

“你不会冷吗？”他笑了。在小哥哥的面前，我永远是个躲在他身后的调皮女孩，“我在帐外等你，你快穿好衣服。”

帐外的雨声越来越大了，我一边打着呵欠，一边穿着衣服，一边想着在外面撑伞等我的小小哥哥，他会在一片茫茫之中露出忧郁的神色。这场战打了三个月了，从城里一直架帐到郊外的草原。他是主帅，最年轻的主帅，只有二十二岁名叫颜的男孩子，从小被父亲收养，在十岁那年改名叫颜，跟我的名一样。

雨越下越带着那股刺耳，我紧紧和小哥哥靠在一起，把手插进了他的袖子里，只有一把伞，他把大部分都挪到我的这边，渐渐地他的袖子便湿



了一只，眉毛上都盛水雾。

我把伞挪过去一点：“小哥哥，你要保证你会一直健康着。”

他只是愣愣地看了看我，眼中也带着笑，好像是在说，你长大了。

“颜。”他忽然叫起了我的名字。雨下得像发怒的吼叫般疯狂，我的心里忽然难受死了。我的小小哥哥，从来都是在叫我小孩子，我喜欢称呼，而我也只叫他小小哥哥。亲切得不得了。

“颜，如果有一天我不在你身边了……”他的声音渐渐低下去和严肃起来。“我不知道。”我只是这样回答。

站着，不说话，我一直盯着小小哥哥颜的脸，他的眼睛和阿苏说起他的女孩子时一样明亮。我的小小哥哥慢慢地低下头，沉默了好一会儿，突然他把伞塞给我，一头冲进了雨中。消失在我湿润的视线中。

突然我感应到了什么了，手一松，在逐渐大起来的风中，我的伞像纸鸢一样在草地上打滚翻转。

### ◆谁的琵琶，古道·东风·谁的琵琶，谁◆

在混沌的记忆里，当阿苏知道我是女孩的时候并没有显出太大的诧异，还和往常一样坐在我的旁边跟我聊天，却是不再叫我颜了，而是恭敬地叫了声苏小姐。我踢了他一脚。阿

苏。不许我们生疏了。

而小小哥哥呢，我开始忆起那年的秋天，我的十岁生日，也是白露的那天，已经是十五岁的小哥哥，开始拥有自己的剑，并且变得沉默寡言，脸庞愈发地英俊，笑容变得很温和，不似从前的开怀。

他从很小的时候就不叫我颜，孩子，被守护的孩子。我开始不对他大声地笑，并且时时跟在他的身后恐有一天我们会分开。

不知道是谁要离开谁，我时常望着连绵荒芜的草原，低下头去抚摸那些干枯矮小的草，仿佛是我，我是一个矮小的孩子，随时都像要被未知的危险摧毁。就像这时一触即发的战争，士兵开始纷纷提高警惕，并且脸上流露出思念家乡的忧伤。

阿苏也是，他和我坐在雨夜的马厩，他叹息，连绵不绝的战争让人喘不过气来。

这个时候我开始听到副帅——长爷爷，从他随身不离的檀木箱子里取出了那把我从小都想要得到的琵琶，在夜里，为所有的战士弹曲。长爷爷一直都是那么默默地镇定着，他很聪明，对于天文地理以及八卦的熟知成为了我幼年时期的神，并且为了那把跟了他五十年的琵琶而跟从他学习琵